

江西师范大学研究生院

校研字〔2024〕46 号

关于申请 2024 年下半年研究生境内外访学资助项目的通知

各培养单位：

根据《江西师范大学全日制研究生参加外校学习研究活动资助管理办法》（校发〔2019〕84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申请 2024 年下半年研究生境内外访学资助项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请对象、条件、要求和需提交的材料详见《江西师范大学全日制研究生参加外校学习研究活动资助管理办法》（附件 1）。

二、2024 年下半年研究生境内外访学资助项目申请受理时间截止至 2024 年 6 月 18 日。

三、申请者按项目管理办法要求提交以下材料：

1. 《江西师范大学研究生国（境）内访学研究项目资助申请表》（附件 2）或《江西师范大学研究生国（境）外访学研究项目资助申请表》（附件 3）。

2. 访学接收单位的接收函，内容应包括：访学的起止时间，指导教师，访学从事的研究课题，提供的学习科研条件等。

3. 提供接收方指导教师简历，内容应包括姓名、专业、所在院校、职务、学术建树等情况。

4. 课程学习成绩单。

5. 外语水平与能力证明材料（境外访学者需提供）。

6. 科研情况证明材料。

7. 各培养单位汇总填写《江西师范大学研究生访学资助申请汇总表》（附件4）。

说明：以上材料1-6项均为签字盖章的纸质版，按顺序整理，每位申请者的材料用档案袋装好，一人一袋。材料交至研究生院培养办（5201），附件4由各培养单位发送至解明杰老师OA。

附件：

1. 《江西师范大学全日制研究生参加外校学习研究活动资助管理办法》

2. 《江西师范大学研究生国（境）内访学研究项目资助申请表》

3. 《江西师范大学研究生国（境）外访学研究项目资助申请表》

4. 《江西师范大学研究生访学资助申请汇总表》

研究生院

二〇二四年六月三日

主题词：研究生 境内外访学资助 申请

江西师范大学研究生院

2024年6月3日发
